

附件

黔江区乡镇（街道）、部门（单位）
2022 年度普法工作计划申报表

申报单位：黔江区人民政府城南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张 龙

联系电话：13638398009

重庆市黔江区普法工作办公室 制

2022 年 4 月 26 日

<p>普及的法律 法规规章</p>	<p>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国共产党章程》等党内法规、防范电信诈骗等相关法律法规</p>
<p>重点普及 对象</p>	<p>街道全体干部职工、青少年、企业负责人、辖区群众</p>
<p>年度普法 目标</p>	<p>机关干部职工法治理论考试合格率达 100%，辖区群众对法律法规的知晓度、法治精神的认同度、法治实践的参与度显著提高，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性和主动性显著增强。</p>
<p>具体内容</p>	<p>一、全面落实普法责任 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原则，明确街道年度普法任务及职责。街道党政主要领导为普法工作第一责任人，街道政法委员为普法工作具体责任人。成立普法工作领导小组，由街道主要领导任组长，政法委员为副组长，街道相关科室、部门负责人和各社区书记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设办公室在街道平安办。（完成时间：2022年4月底前）</p> <p>二、围绕普法目标，推动普法工作走深走实 一是聚焦普法重点内容，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党内法规，以及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法治宣传教育，培养群众法治意识，提高群众法治素养。二是聚焦普法重点关注人群，抓好领导干部关键少数，结合国家工作人员、青少年、企业负责人、农村群众等不同群体特征，有针对性的开展普法宣传。三是聚焦重要时间节点。聚焦法治宣传月、国家安全教育日、“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集中宣传活动。四是创新宣传形式。各社区要将普法宣传活动融入日常工作，通过群众会、院坝会、党员会等做好会议宣传；通过LED、横幅广告做好常态化宣传；借助微信、QQ等媒体传</p>

	<p>播迅速、覆盖面广等优势，开展普法宣传；通过送文化下乡、惠民电影展播等方式开展普法宣传；将普法宣传教育与网格员治安防控巡逻等日常工作相结合；通过新时代文明实践活 动、双百专家宣传、入户宣传等方式将普法宣传与志愿服务活动相结合，学思悟践促知行合一。（完成时间：2022年12月底前）</p> <p>三、提炼总结，全面总结普法经验</p> <p>通过群众走访、调查等方式了解辖区群众对民法典及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知晓程度以及普法活动的满意度，进一步提高群众法治意识，提升法治素养，全面总结概括本次普法工作经验，建立常态化普法工作机制。（完成时间：2022年12月底前）。</p>
<p>创新工作</p>	<p>一是将普法宣传活动与网格员治安防控巡逻等日常工作相结合，普法入户到家；二是推广黔江区村居法律顾问服务平台，线上线下共同发力，提高普法实效。</p>
<p>申报单位 意见</p>	<p>同意。</p> <p>张华</p> <p>2022年4月26日</p> <p>(盖章)</p> 
<p>区普法办 审核意见</p>	<p>年 月 日</p> <p>(盖章)</p>
<p>备 注</p>	